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人员的独立意见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8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选举陈焕龙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选举郭沂先生为公司董事和聘任谈煊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的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经对副董事长、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历等材料认真核查，认为其均具备与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和履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亦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3、同意选举陈焕龙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提名郭沂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聘任谈煊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本页无正文，为《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汤世生）

（江榕）

（屈文洲）